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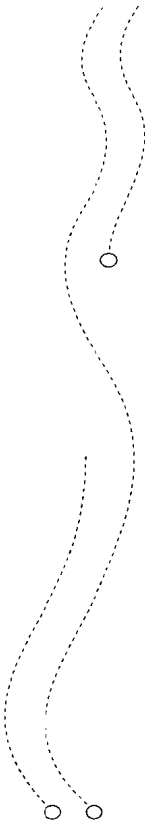
十三岁的深秋



黄虹坚
◎ 著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香港版自序



一个暖暖的冬日，女儿躲在自己的房间打电话，好久才出来。我问：给谁打电话？她说了一个女孩子的名字。

我的心一沉，问：她现在在哪儿读书？女儿说她读的是一家康复学校。

我们都沉默了。这么说，三年多来她的健康显然不如人意。

这个女孩子因为一念之差，从楼上跳了下去。但这次冲动要去的，不是她的生命，而是她终身的健康。她将与轮椅为伴，永远不可能



再像其他女孩子一样站起来。

那年她十三岁。

当然今后她也可能会有感人的人生，或者会成为奋斗的强者，会成为她的同伴引以为荣的骄傲，会叫我们这些四肢健康的人都自愧不如。

我这样殷切地期望她的将来，不仅出于一个母亲的心情，也出于对女儿朋友的关心，因为正是她，使我有依据对已竣稿的《十三岁的深秋》的结局做了一个否定：生活要比小说严峻得多。

我见过这个女孩子，她外表秀气斯文、聪明安静。家里反对她过早和一个男孩子来往，母亲啰嗦久了，女孩子便走上了八楼纵身一跳。也是天意，六楼一道檐棚一挡，救了她一命。

这件事令我长时间地不安，我不知是成人的世界出了问题，还是孩子们的世界出了问题，我忽然更深地想到平日只是蜻蜓点水去想的事，其中我想到了他们的读物。

只有逗他们开心，只表现他们快乐的作品是不够的。生命的成长是复杂的过程，绝非只有单一的情绪。事实上许多叫人揪心泪下的故事就发生在我们的身边，还该有一些读起来不很轻松、却更震撼人的作品，叫成长中的少年人看到成长的轨迹，展现他们丰富的、而不是简单幼稚的情怀。

《十三岁的深秋》或是我一贯想法的实践。

我当时不知道香港有哪家出版公司会出版这种四五万字，主题严肃，文学性较强的少年儿童文学作品。这时台湾恰好有一个“现代儿童文学征文比赛”，我便把稿子寄去一试。

很幸运地，这部反映香港少年生活的作品竟在海峡另一方得到了评委的肯定。我在高兴的同时，曾十分遗憾地想到：如果小说是在香港获奖、出版，让我所关心的香港孩子读到这一本反映他们的生活的小书，我的心事也算有个了结了。

三年过去，某天和山边出版社有限公司的编辑



何紫薇小姐闲谈，提到了这本书。何小姐热心地把书向总编辑严吴婵霞女士做了推荐，严总编很快做出了决定，把这本书列入了公司的出版计划。她并趁到台湾公干之便，亲自与出版了这本书的九歌出版社交涉了版权事宜。

这本书可在香港出版，我要感谢山边、九歌的共同努力，我此刻只能用平凡而真心的“谢谢”两个字，来表达我的感激。

我希望，从这本书开始，我和香港的少年读者、他们的父母、他们的老师结下一份深厚的缘分。我也希望，我一直关心的那个女孩子能获得最大程度的健康，并祝福她和我的女儿一样，和她的同龄人一样，在人生中拥有富足的精神家园。

人物简介

程月朗

本书的女主角，因怀疑自己的身世，致令情绪低落。

程日朗

月朗的哥哥，香港大学医学院一年级学生。

程先生

月朗的父亲，在加拿大任职设计师，与一外籍女子似有私情。

程太太（素莹）

月朗的母亲，商界女强人，和下属汪保罗似有私情。

梁宇辉

月朗的同学，出身于中下阶层。

谭美姍

月朗的好朋友，性格开朗乐观。

目录



- 01 闷人的星期天
- 09 神秘的妈妈
- 15 超人家族
- 22 不一样的星期天
- 27 爸妈要离婚
- 33 汪保罗究竟是谁
- 41 妈妈的一巴掌
- 51 我不再是好学生
- 59 我的身世是个谜



- 66 卖明信片的王子
- 71 我是谁的女儿
 - 77 溜冰场上相遇
 - 86 第一次喝酒
 - 92 我不要回家
 - 99 她来自保良局
 - 104 爸妈笑了
 - 111 深秋里的漫步
- 116 后记

闷人的星期天

我记得，那是一个有阳光的冬日，是星期天，一个不用上学的好日子。

我早就醒了，可是我不愿意起床，我喜欢躺在被窝里胡思乱想。





爸爸昨晚是在客厅的长沙发上睡的，他大概早就起来了，外面常传来一阵阵细屑的声响：脚步声、开门声。只是听不到人说话，妈妈和哥哥也许还没有起床呢！

星期六晚看电视台播的一场音乐节目，香港的大小歌星都参加演出了，“四大天王”各自唱了他们的成名曲。

我最喜欢的不是“四大天王”，他们都太“老饼”，可以当我的叔叔了。我还是喜欢古巨基、郑伊健、陈晓东一类青春歌星，尤其是陈晓东，他总是规规矩矩、羞答答的，和这样的男孩子在一起令人感到安全。

陈晓东一出场，我就叫了起来：“看，东东呀！爸爸，你快看啊！”

“东东？什么东东？”爸爸被我缠住了，从报纸上抬起眼睛。

“他今年才二十二岁，他唱的《心有独钟》可好听呢！有好多中学生都喜欢他……”我一口气说。

“是你们女孩子喜欢他吧？”哥哥插了进来，嘴角挂着嘲讽，“你们就没一丁点儿品味……”

“你才没品味呢！”我把脸一沉反驳，“你们男



孩子老这样自以为是……”

“够了！别吵了！让我安静一会儿行不行？”

我们都被这尖利声音震住了，回过头一看，妈妈正披头散发、铁青着脸站在房门口。

爸爸扶了扶眼镜，好像很犹豫的样子：“星期六，就让孩子们轻松一下嘛！”

妈妈一下子转向爸爸：“你明天一拍屁股飞回加拿大，你是轻松了，可我呢？我呢？”

爸爸的嗓门也提高了：“别借题发挥好不好？你这人老是这么不讲理……”

“我不讲理，”妈妈打断他，“怪不得你要去找个讲理的鬼婆呢！”

“你……”爸爸忽然脸涨红了，看看我，又看看哥哥，却什么话都说不出来。

妈妈“哼”了一下，一扭头进房间了，房门被她用力一带，“砰”的一声。

留在客厅的三个人都没有说话，电视里几个不出名的歌手正非常卖力地扭着腰肢，唱着一首很难入耳的歌。

哥哥打起长长的哈欠：“睡吧！爸爸，你明天下午还要坐飞机呢！”他走向自己的房间，忽然用他惯常的嘲讽口吻说，“真是难忘的有意义的周



末!”

“日朗”爸爸叫道。

回答他的是一下沉重的关门声。

爸爸呆呆地坐着，台灯把光线投在他下半边脸上，他一双眼珠在半明半暗中一动也不动。

我有些害怕，摇了摇他的手臂。

“爸爸，你们……你们是怎么一回事呀？”

“噢……”爸爸像从梦中醒来，用指头一下一下地敲着自己的额角，“月朗，乖女儿，去睡吧！明天送爸爸上机……”

“不，”我固执地一甩头发，“妈妈说的鬼婆是怎么回事？”

爸爸好像叹了口气：“你才十二岁，还不懂得大人的事……”

“不，”我又固执地一甩头发，“我懂，我什么都懂！”

“行了，去睡吧！”爸爸忽然变得不耐烦，挥了挥手。

我只好回自己房间了。

我在床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。我实在不明白，为什么爸爸每次从加拿大回来，妈妈都一定会和他大吵一顿；我也实在想不透，那个鬼婆是个什么样



的人……

直到星期天早上醒来，我还接着昨晚的事，琢磨着一个又一个叫我猜不透的问题。

等我走进饭厅，才发现我是全家最晚起来的一个。爸爸、妈妈、哥哥早就坐到饭桌旁，正闷头吃着早餐。

妈妈把我的一份早餐推到我面前。

我一看又是我不爱吃的肠仔煎蛋，就把眉头皱了起来。

妈妈不用看我就猜出了我的心思，马上用命令的口吻说：“不许说不吃！”

“我……”我还想分辩。

“我一大早起床辛辛苦苦煮早餐伺候你们，不想听到任何没良心的话！”

妈妈的眼光直盯着盘子里的肠仔，刀叉敲得“当当”地响。

爸爸把面前的盘子刀叉一推，随着稀里哗啦的声音站了起来，说：“行了！我自己上机场去，你们谁都不用送了！”

我一动也不动地坐在自己的位置上，听着爸爸进房间拿行李，走进去又走出来再走向大门，“砰”、“砰”、“砰”三下非常沉重闷人的门响。



唉，我们家的门真可怜，谁都喜欢拿它们撒气。

大门却又推开了，爸爸探进头来，对我和哥哥努力地笑着：“日朗、月朗，爸爸回到加拿大再写信打电话给你们。”

我和哥哥看看妈妈，一时不知说什么好。

妈妈的眼光没有离开餐桌，说：“和爸爸说再见，妈妈不许孩子没规没矩的！”

我们勉强在喉咙咕噜了一下：“爸爸再见！”

“砰！”第四下门响。

爸爸走了。

哥哥站起来伸了伸懒腰：“既然不用负担送机的光荣任务，那我就回西环了，过两天就要考试了——妈妈你不反对吧？你不是不许孩子们考试测验不及格的吗？”

日朗刚考上了香港大学的医学院，为了上学方便就在附近租了一间房住，只在星期六、星期日回家。

妈妈忽然变得心平气和：“你不想待在家里就直说，不用跟妈妈油嘴滑舌的。”

日朗默默地背上背囊，走到我跟前说：“月朗，你问我的功课，我晚上再打电话来告诉你吧！”



我奇怪地望着他：我根本就没问过他什么功课，再说他的神态收起了往日对我的不屑，露出了少见的友爱。

“就这样吧！九点等我的电话。”

日朗也走了，我看着他大步迈向门口，身体碰到桌子和椅子，带出“彭彭”一串声响。

自从上了大学，日朗的肩膀就变厚变宽了，手脚也变长了，回到家就抱怨空间不够他自由伸展。我也觉得，只要他在家，处处地方都显得比平时小一半。

现在饭厅只剩下我和妈妈，却不见得舒畅多少。妈妈闷头吃着她的肠仔煎蛋，一缕烫发搭在额前，一跳一跳的。

“快吃，吃完就练琴，做功课！”妈妈说。

我快地应道：“知道了。”

又是练琴、做功课，又是一个闷人的星期天！本来爸爸说过星期天上午要开车带我们到海边兜风的，结果他却提前走了。他是下午四点的飞机呀，这大半天他会到哪里消磨呢？

真想和谭美姗说一说，一个本来很美好的星期天是怎样变得闷人的。

“不许和谭美姗煲电话粥！”我进房间时，妈妈



在我身后叮了一句。

妈妈真厉害，她总是一眼就看透我的心思。她不太喜欢和谭美姗来往，更不许我上谭美姗家，因为她们家住在唐楼。

“那些唐楼的楼梯，最容易发生意外。”妈妈常说，“再说，你还是该跟和我们差不多家庭的孩子来往。”

神秘的妈妈

妈妈是个美丽的女人。小时候，我常常在心里祈祷，希望长大了像她一样有形有款。

妈妈高高的，白白的，眼睛虽然长得厉害了些，可是又明又亮，还有一副小小的心形的嘴唇。

小时候和妈妈上街，不论男女都总爱对妈妈多看几眼，我真为有这样一个吸引人的妈妈自豪。

回到家里对着镜子看自己的相貌，就不由得泄气：我的皮肤黑黑的，眼睛细小，嘴唇却又大又厚，实在找不出一点儿和妈妈相似的地方。

我常常听到人们说：“日朗长得像妈妈，月朗嘛，头发！头发像妈妈，又黑又浓。”

唉，要是上天保佑我，让我有一副妈妈那样的相貌，那有多好！我常常为自己的长相暗自伤心，我想，妈妈所以不喜欢我，是因为我长得太难看，一点儿都不像她。

我曾经在洗澡时用海绵用力地洗刷身子，希望